

中華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單獨招生報名表

所繳交資料請於 <input type="checkbox"/> 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表(含證件黏貼)【附表一】※請檢查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考生系組志願排序表【附表二】※請檢查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書面審查資料【附表三】※限300字 <input type="checkbox"/> 郵政匯票【報名費】※(中低收入戶及低收入戶者請附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及學歷(力)證件 ※於錄取報到時繳交正本查證及學籍資料留存			報名號碼:(※本欄請勿填寫)
姓 名	身 分 證 字 號			
出生年月日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行 動 電 話	緊 急 聯 絡 電 話		招生期間使用	
E-mail				
LINE ID				
通 訊 地 址	郵遞區號□□□-□□			
切結確認簽名 (本項請務必簽名 沒簽視同沒報名)	本表所填各項資料均經本人詳細核對無誤。依簡章規定，報名時本人並未繳交學歷(力)證件正本。若獲錄取，將於報到時繳交學歷(力)證明正本，作資格查證，屆時若有與本報名表所記載不符之處，本人願接受招生委員會之處置(即取消錄取資格)絕無異議；並同意個人資料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考生親自簽章： _____ 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			
家 長 或 監 護 人	與 本 人 關 係	家 長 聯 絡 電 話	家 長 行 動 電 話	

身分證正面影印本浮貼處	身分證反面影印本浮貼處
1. 畢 業 證 書 影 本 或 同 等 學 力 證 件 影 本 2. 學 分 證 明 (成 績 單) 影 本 3. 相 關 證 明 文 件 影 本 請將資格審查證明文件訂在報名表後面	

中華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單獨招生考生系組志願排序表

考生姓名：_____ 報名號碼：_____ (※本欄請勿填寫)

一、注意事項

1. 每位考生最多可選填 4 個志願。(第 1~3 志願以系組填列、第 4 志願限以 1 學院填列)
2. 本表須由考生親自以正楷填寫，本表不可塗改，請慎選填列後簽章。
3. 錄取採總成績及志願序排列方式辦理。
4. 於報名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變更或補填志願序。

二、志願代碼表

系組代碼	系組名稱	學院代碼	學院名稱
101 102 301 W01 V01 V02	機械工程系 機械工程系(動力機械組) 電機與資訊工程系 遊戲系統創新設計系 建築系 建築系(室內設計組)	9001	工程學院 (台北校區)
K01 D01 X01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企業資訊與管理系 文創與數位多媒體系	9002	商管學院 (台北校區)
F01 H01 H02 I01	食品科學系 生物科技系(生物科技組) 生物科技系(化妝品生技組) 餐旅管理系	9003	健康科技學院 (台北校區)
A01 B01 C01	航空機械系(新竹校區) 航空電子系(新竹校區) 航空服務管理系(新竹校區)	9004	航空學院

三、志願排序表

志願序	系組代碼	系組名稱
第 1 志願		
第 2 志願		
第 3 志願		
志願序	學院代碼	學院名稱
第 4 志願		

※本人已經慎選填列志願排序表

_____ (考生親自簽章)

中華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單獨招生書面資料撰寫

(由考生以第一志願填寫學習歷程及工作成就書面資料等限 300 字以上，如有相關佐證資料亦可檢附於後，依序裝訂成冊。)

考生姓名：	報名號碼： <u>(※本欄請勿填寫)</u>
審查項目 審查結果	分(滿分 100 分) 審查簽章：

※本表可使用手寫或電腦輸入，若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增列頁數

報名**110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單獨招生專用**信封封面 (台北校區)

(請剪下黏貼於信封上)

.....

限時掛號

報考人姓名：

地址：

電話：

收件人：11581台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3段245號

中華科技大學110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單獨招生委員會 收

.....

<下列各欄請考生填寫>

※報考資料請依序整理，確實檢查內容後再勾記「✓」符號以利處理，謝謝!

報考：110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學士班

- 已備妥報名表(附表一)及資格審查證明文件
- 已填妥考生系組志願排序表(附表二)
- 已備妥書審資料(附表三)
- 已備妥報名費匯票/現金(中低收低收)

二、報名時文件準備

(一)請依下列順序以迴紋針夾於左上角，平放裝入大型信封內，切勿摺疊。

(二)信封請貼上簡章所附之信封封面(附表八、附表九)，並確實勾選。

(三)每一封袋以裝一人報名表件為限。郵寄報名如以平信寄遞發生遺失或遲誤致無法報名或表件不齊、郵資不足等因素遭退件因而延誤報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四)所繳之證件影本一概不予退還。**於報名期間若以掛號方式寄出**（雖以郵戳為憑，逾期仍不予受理）。

項次	應繳文件	說明
1	報名表件含證件 黏貼 (附表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以正楷詳細填寫報名表及附件。<勿使用鉛筆> ●依規定填寫報名表件，並經核對無誤後，於報名表考生切結確認簽名欄位簽章。 ●請將證件黏貼及「考生學歷證件及相關證明文件」影本裝訂於報名表後。
2	考生系組志願 排序表 (附表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錄取採總成績及志願序排列方式辦理。 ●每位考生最多可選填4個志願。(第1~3志願以系組填列、第4志願限以院填列) ●於報名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變更或補填志願序。
3	書面審查資料 (附表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習歷程及工作成就書面資料撰寫。內容可敘述求學規劃、報考動機及讀書計畫等。 ●檢附相關佐證資料。例如專業技能相關證照、進修、研習或其他足以證明撰寫內容之相關證明文件之影本，依序裝訂成冊。 ●志願填寫多系者，僅需準備第一志願系之書面審查資料。限300字以上
4	報名費 新台幣500元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訊報名：一律以【郵政匯票】繳交，請至郵局櫃台購買新台幣500元整之郵政匯票，匯票受款人請寫【中華科技大學】匯票抬頭請填寫正確，若書寫錯誤以致延誤報名，由考生自行負責。 ●現場報名：以【現金】繳交即可。 ●依據教育部台技(二)字第0920160697號函凡報名本考試之考生係屬低收入戶者，得於報名時繳交各地政府或其依規定授權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免繳報名費。 ●中低收入戶報名費新台幣250元，報名時繳交證明文件。